

证券代码：872328

证券简称：宁苗生态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李军
设立日期	2016年12月6日
实缴出资	24,000,000
住所	银川市金凤区长城花园南区26号楼1号营业房
邮编	750011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业务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75XN517F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企业名称	银川德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余根民
设立日期	2016年12月9日
实缴出资	24,000,000
住所	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丽园小区15号楼 2单元501
邮编	750011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1100MA75XPWW8L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军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银川市金凤区五里台路 39 号银川 iBi 育成中心智慧物联产业基地 11 号楼 6 层 01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直接持有宁苗生态 11.72% 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李军、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李军为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实际控制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25,800,000 股, 占比 15.00%	直接持股 5,648,000 股, 占比 3.2837%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0,152,000 股, 占比 11.716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5.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86,000 股, 占比 6.212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14,000 股, 占比 8.787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7,200,000 股, 占比 10.00%	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7,200,000 股, 占比 1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1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86,000 股, 占比 1.212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14,000 股, 占比 8.7872%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军	
股份名称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20,152,000 股, 占比 11.7163%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益 25,800,000 股, 占比 15.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5,648,000 股, 占 比 3.283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5.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86,000 股, 占比 6.212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14,000 股, 占比 8.7872%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17,200,000 股, 占比 10.00%	直接持股 17,200,000 股, 占比 10.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1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86,000 股, 占比 1.212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14,000 股, 占比 8.7872%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 人	银川德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宁夏宁苗生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 动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拥有权益的股 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 益 103,199,900 股, 占比 60.00%	直接持股 16,800,000 股, 占比 9.767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6,399,900 股, 占比 50.2325%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6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273,900 股, 占比 39.694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926,000 股，占比 20.305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94,599,900 股，占比 55.00%	直接持股 8,200,000 股，占比 4.767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6,399,900 股，占比 50.2325%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673,900 股，占比 34.694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926,000 股，占比 20.3058%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4年12月12日,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联通达”)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5,648,000股;李军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2,952,000股;智联通达实际控制人为李军,李军先生

	<p>与智联通达合计拥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从 25,800,000 股下降至 17,200,000 股, 合计拥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从 15.00% 下降至 10.00%。</p> <p>银川德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和有限”)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8,600,000 股; 德和有限与公司现有股东银川慧德企业策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金沙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宁苗生态实际控制人余根民, 德和有限与银川慧德企业策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金沙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余根民先生合计拥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从 103,199,900 股下降至 94,599,900 股, 合计拥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从 60.00% 下降至 55.00%。</p>
--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减持公司股份, 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的减持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银川德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军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银川智联通达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川德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军

2024年12月12日